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18-085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辉果蔬”）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包括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包括一年）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44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35万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价格9.31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0,488,5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等相关发行费人民币38,391,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72,097,500元。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6]G14015320439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详见2016年11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二、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包括 5,000 万元）额度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额度（包括 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包括一年）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理财品种为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获得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包含一年）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用于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防范出现因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导致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情形，若发生产品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公司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周转需要，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董事会审议程序

2018年11月30日，公司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8年11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应到7名，实到7名，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子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包括 5,000 万元）额度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包括一年）有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包括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包括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包括一年）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

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包括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包括一年）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1、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2、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证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通过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宏辉果蔬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监事会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4、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4日